

正本

收文
省環技收 7530 號
99年7月26日

財團法人成大研究發展基金會

函

地址：701 台南市大學路一號
聯絡方式：劉聖達 (06)2757575轉50978
FAX：(06)2751164

(受文者地址) 台北市長安西路342號4樓之1

受文者：台灣省環境工程技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9年7月23日
發文字號：成大研基建字第0990002676號
速別：普通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件
附件：如文

主旨：本會承辦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99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案，台南班假國立成功大學、高雄班假文化大學進修推廣部高雄分部舉辦「企業溫室氣體碳足跡管理與建制實務班」，課程及報名資訊詳如附件，惠請協助公告並鼓勵相關產業員工踴躍報名。

說明：

- 一、旨揭計畫共計辦理2班次，台南班訓練期間自99年8月14日起至9月18日止；高雄班自99年10月9日起至11月13日止。
- 二、詳細參訓資格、補助辦法、訓練費用、報名表單詳如附件。

正本：嘉義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臺南市環境保護局 嘉義縣環境保護局
臺南縣環境保護局 雲林縣環境保護局 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高雄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屏東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台灣省環境工程技師公會

董事長 賴明詔

執行長 蔡正亮 決行

99 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課程概要

訓練單位名稱	財團法人成大研究發展基金會	
課程名稱	企業溫室氣體碳足跡管理與建置實務班(台南班)	
上課地點	國立成功大學光復校區修齊大樓 4 樓(台南市大學路 1 號)	
訓練目標	建立國際環保標準及國際溫室氣體管理之認知,增進二氧化碳排放盤查及碳足跡計算專業知識,符合工作產業需求。	
課程內容大綱 及時數	全球暖化概論及國際溫室氣體管理現況說明暨溫室氣體盤查 ISO 條文解說	6 小時
	盤查清冊建立暨盤查工具使用及數據品質管理要點	6 小時
	溫室氣體盤查標準化文件撰寫要點及內部查證方針教學	6 小時
	盤查報告書撰寫說明暨盤查成果文件化教學	6 小時
	國際破足跡標準說明教學	6 小時
	破足跡計算準則教學	6 小時
招訓對象 及資格條件	<p>一、年滿十五歲至六十五歲,具勞工保險、農民保險身分之在職勞工,且符合下列資格之一:</p> <p>(一) 具本國籍。</p> <p>(二) 與中華民國境內設有戶籍之國民結婚,且獲准居住在臺灣地區工作之外國人、大陸地區人民。</p> <p>(三) 符合入出國及移民法第十六條第三項、第四項規定之單一中華民國國籍之無戶籍國民,及取得居留身分之泰國、緬甸、印度或尼泊爾地區無國籍人民,且依就業服務法第五十一條第一項第一款規定取得工作許可者。</p> <p>(四) 跨國(境)人口販運被害人,並取得工作許可者。</p> <p>前項年齡及補助資格以開訓日為基準日。</p> <p>二、學歷限制:專科(含)以上</p>	
報名起迄日期	即日起至 99 年 8 月 7 日(名額 25 人額滿為止)	
報名方式	逕上勞委會職訓局[職訓 e 網]報名 或 傳送報名表至本會<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	
預定上課時間	99 年 8 月 14 日(星期六)至 9 月 18 日(星期六) 每週六 上午 9:00-下午 4:00 上課,共計 36 小時	
授課師資	陳峙霖	ISO 14604-1 溫室氣體盤查管理系統輔導建置/協助 30 家以上輔導建置
	張家祥	ISO 14604-1 溫室氣體盤查管理系統輔導建置/協助 20 家以上輔導建置
費用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實際參訓費用\$10,800 (行政院勞委會職訓局補助\$8,640,參訓學員自行負擔\$2,160) 政府補助一般勞工訓練費用 80%、特定對象訓練費用 100%</p> <p>特定對象說明如下: 學員屬特定對象勞工(生活扶助戶中有工作能力者、原住民、身心障礙者、中高齡者(年滿 45 歲,依開訓當日為準)、獨力負擔家計者及其他依就業服務法第二十四條規定經中央主管機關認為有必要者)、因犯罪行為被害死亡者之配偶、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因犯罪行為被害受重傷者之本人、配偶、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補助全額訓練費用。</p>	
退費辦法	<p>1.參訓學員已繳納訓練費用,但因個人因素,於開訓前辦理退訓者,訓練單位最多得收取本局核定訓練費用之百分之五,餘者退還學員。已開訓但未逾訓練總時數三分之一者,訓練單位應退還本局核定訓練費用之百分之五十。匯款退費者,學員須自行負擔匯款手續費用或於退款金額中扣除。已逾訓練總時數三分之一者,不予退費。</p> <p>2.訓練單位受理學員報名並完成繳費後,如變更訓練時間、地點等,致學員無法配合而需退訓者,訓練單位應依未上課時數佔訓練總時數之比例退還學員訓練費用。匯款退費者,由訓練單位負擔匯款手續費用。</p>	
說明事項	<p>1.訓練單位得先收取全額訓練費用,並與學員簽訂契約。</p> <p>2.生活扶助戶中有工作能力者、原住民、身心障礙者、中高齡者、獨力負擔家計者、更生受保護者、其他依就業服務法第二十四條規定經中央主管機關認為有必要者、因犯罪行為被害死亡者之配偶、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因犯罪行為被害受重傷者之本人、配偶、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等在職勞工為全額補助對象,報名時須備齊相關資料。</p> <p>3.缺席時數未逾訓練總時數之三分之一,且取得學習結業證書者(學分班之學員須取得學分證明),經行政程序核可後,始可取得行政院勞委會職訓局之補助。</p>	

※報名前請務必仔細詳閱以上說明。

附表九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
產業人才投資方案（產業人才投資計畫）
99 年度 學員基本資料表

訓練班別：企業溫室氣體碳足跡管理與建置實務班(台南班)

基本資料	姓名		身分證號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學員身分	(1)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扶助戶中有工作能力者 (2)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 (3)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者 (4) <input type="checkbox"/> 中高齡 (5) <input type="checkbox"/> 獨力負擔家計者 (6)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7) <input type="checkbox"/> 犯罪被害人及其親屬 (8) <input type="checkbox"/> 更生受保護者 (9)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以上擇一身分填寫)			
	聯絡電話	(日間)	(夜間)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縣	鄉鎮	路	段	巷	號	
	市	區市	街		弄	樓	
服務單位	公司名稱			統一編號			
	服務部門			職 稱			
	公司電話 ()		電話分機		公司傳真 ()		
	電子郵件						
公司地址	郵遞區號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縣	鄉鎮	路	段	巷	號	
	市	區市	街		弄	樓	
投保單位名稱			保險證號				
投保單位地址			投保單位電話				
最高學歷	(1)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以下 (2)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 (3)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職) (4) <input type="checkbox"/> 專科 (5)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 (6) <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所 (7)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				畢業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畢業 <input type="checkbox"/> 肄業	
學校名稱			科系名稱				
參訓背景	1. 是否由公司推薦參訓 (1) <input type="checkbox"/> 是 (請附企業推薦單) (2)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 參加職訓動機 (可複選): (1) <input type="checkbox"/> 為補充與原專長相關之技能 (2) <input type="checkbox"/> 轉換其他行職業所需技能 (3) <input type="checkbox"/> 拓展工作領域及視野 (4)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說明)						
	3. 結訓後之計畫: (1) <input type="checkbox"/> 轉換工作 (2) <input type="checkbox"/> 留任 (3)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請說明)						
	4. 服務單位之行業別為: <input type="checkbox"/> 農林漁牧業 <input type="checkbox"/>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input type="checkbox"/> 製造業 <input type="checkbox"/> 水電燃氣業 <input type="checkbox"/> 營造業 <input type="checkbox"/> 批發、零售及餐飲業 <input type="checkbox"/> 運輸、倉儲及通信業 <input type="checkbox"/> 金融保險及不動產 <input type="checkbox"/> 工商服務業 <input type="checkbox"/> 社會服務及個人服務業 <input type="checkbox"/> 公共行政業						
	5. 服務單位是否屬中小企業 (製造業、營造業、礦業及土石採取業常僱用員工數未滿二百人者或農林漁牧業、水電燃氣業、商業、運輸、倉儲及通信業、金融保險不動產、工商服務業、社會服務及個人服務業經常僱用員工數未滿一百人者, 屬中小企業。) (1) <input type="checkbox"/> 是 (2) <input type="checkbox"/> 否						
	6. (1)個人工作年資____年 (2)在這家公司的年資____年 (3)在這個職位的年資____年 (4)最近升遷離本職____年						
備考	本人同意個人基本資料, 供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暨所屬機關運用, 以從事職業訓練及就業服務。 本人簽名:						

(本資料表全部欄位為必填, 填妥後請傳真至 06-2751164 或 Email 至 educ@ckmail.ncku.edu.tw)

99 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課程概要

訓練單位名稱	財團法人成大研究發展基金會	
課程名稱	企業溫室氣體碳足跡管理與建置實務班(高雄班)	
上課地點	文化大學進修推廣部高雄分部(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 215 號 3F，捷運市議會站)	
訓練目標	建立國際環保標準及國際溫室氣體管理之認知，增進二氧化碳排放盤查及碳足跡計算專業知識，符合工作產業需求。	
課程內容大綱 及時數	全球暖化概論及國際溫室氣體管理現況說明暨溫室氣體盤查 ISO 條文解說	6 小時
	盤查清冊建立暨盤查工具使用及數據品質管理要點	6 小時
	溫室氣體盤查標準化文件撰寫要點及內部查證方針教學	6 小時
	盤查報告書撰寫說明暨盤查成果文件化教學	6 小時
	國際碳足跡標準說明教學	6 小時
	碳足跡計算準則教學	6 小時
招訓對象 及資格條件	<p>一、年滿十五歲至六十五歲，具勞工保險、農民保險身分之在職勞工，且符合下列資格之一：</p> <p>(一) 具本國籍。</p> <p>(二) 與中華民國境內設有戶籍之國民結婚，且獲准居住在臺灣地區工作之外國人、大陸地區人民。</p> <p>(三) 符合入出國及移民法第十六條第三項、第四項規定之單一中華民國國籍之無戶籍國民，及取得居留身分之泰國、緬甸、印度或尼泊爾地區無國籍人民，且依就業服務法第五十一條第一項第一款規定取得工作許可者。</p> <p>(四) 跨國(境)人口販運被害人，並取得工作許可者。</p> <p>前項年齡及補助資格以開訓日為基準日。</p> <p>二、學歷限制：專科(含)以上</p>	
報名起迄日期	即日起至 99 年 10 月 1 日 (名額 25 人額滿為止)	
報名方式	逕上勞委會職訓局[職訓 e 網]報名 或 傳送報名表至本會<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	
預定上課時間	99 年 10 月 9 日 (星期六) 至 11 月 13 日 (星期六) 每週六 上午 9:00-下午 4:00 上課，共計 36 小時	
授課師資	陳峙霖	ISO 14604-1 溫室氣體盤查管理系統輔導建置/協助 30 家以上輔導建置
	張家祥	ISO 14604-1 溫室氣體盤查管理系統輔導建置/協助 20 家以上輔導建置
費用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實際參訓費用\$10,800 (行政院勞委會職訓局補助\$8,640，參訓學員自行負擔\$2,160) 政府補助一般勞工訓練費用 80%、特定對象訓練費用 100%</p> <p>特定對象說明如下： 學員屬特定對象勞工(生活扶助戶中有工作能力者、原住民、身心障礙者、中高齡者(年滿 45 歲，依開訓當日為準)、獨力負擔家計者及其他依就業服務法第二十四條規定經中央主管機關認為有必要者)、因犯罪行為被害死亡者之配偶、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因犯罪行為被害受重傷者之本人、配偶、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補助全額訓練費用。</p>	
退費辦法	<p>1. 參訓學員已繳納訓練費用，但因個人因素，於開訓前辦理退訓者，訓練單位最多得收取本局核定訓練費用之百分之五，餘者退還學員。已開訓但未逾訓練總時數三分之一者，訓練單位應退還本局核定訓練費用之百分之五十。匯款退費者，學員須自行負擔匯款手續費用或於退款金額中扣除。已逾訓練總時數三分之一者，不予退費。</p> <p>2. 訓練單位受理學員報名並完成繳費後，如變更訓練時間、地點等，致學員無法配合而需退訓者，訓練單位應依未上課時數佔訓練總時數之比例退還學員訓練費用。匯款退費者，由訓練單位負擔匯款手續費用。</p>	
說明事項	<p>1. 訓練單位得先收取全額訓練費用，並與學員簽訂契約。</p> <p>2. 生活扶助戶中有工作能力者、原住民、身心障礙者、中高齡者、獨力負擔家計者、更生受保護者、其他依就業服務法第二十四條規定經中央主管機關認為有必要者、因犯罪行為被害死亡者之配偶、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因犯罪行為被害受重傷者之本人、配偶、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等在職勞工為全額補助對象，報名時須備齊相關資料。</p> <p>3. 缺席時數未逾訓練總時數之三分之一，且取得學習結業證書者(學分班之學員須取得學分證明)，經行政程序核可後，始可取得行政院勞委會職訓局之補助。</p>	

※報名前請務必仔細詳閱以上說明。

附表九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
產業人才投資方案（產業人才投資計畫）
99 年度 學員基本資料表

訓練班別：企業溫室氣體碳足跡管理與建置實務班(高雄班)

基本資料	姓名		身分證號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學員身分	(1)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扶助戶中有工作能力者 (2)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 (3)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者 (4) <input type="checkbox"/> 中高齡 (5) <input type="checkbox"/> 獨力負擔家計者 (6)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7) <input type="checkbox"/> 犯罪被害人及其親屬 (8) <input type="checkbox"/> 更生受保護者 (9)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以上擇一身分填寫)			
	聯絡電話	(日間)	(夜間)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縣 市	鄉鎮 區市	路 街	段	巷 弄	號 樓	
服務單位	公司名稱			統一編號			
	服務部門			職 稱			
	公司電話 ()		電話分機	公司傳真 ()			
	電子郵件						
公司地址	郵遞區號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縣 市	鄉鎮 區市	路 街	段	巷 弄	號 樓	
投保單位名稱			保險證號				
投保單位地址			投保單位電話				
最高學歷	(1)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以下 (2)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 (3)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職) (4) <input type="checkbox"/> 專科 (5)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 (6) <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所 (7)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				畢業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畢業 <input type="checkbox"/> 肄業	
學校名稱			科系名稱				
參訓背景	1. 是否由公司推薦參訓 (1) <input type="checkbox"/> 是 (請附企業推薦單) (2)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 參加職訓動機(可複選): (1) <input type="checkbox"/> 為補充與原專長相關之技能 (2) <input type="checkbox"/> 轉換其他行職業所需技能 (3) <input type="checkbox"/> 拓展工作領域及視野 (4)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說明)						
	3. 結訓後之計畫: (1) <input type="checkbox"/> 轉換工作 (2) <input type="checkbox"/> 留任 (3)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請說明)						
	4. 服務單位之行業別為: <input type="checkbox"/> 農林漁牧業 <input type="checkbox"/>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input type="checkbox"/> 製造業 <input type="checkbox"/> 水電燃氣業 <input type="checkbox"/> 營造業 <input type="checkbox"/> 批發、零售及餐飲業 <input type="checkbox"/> 運輸、倉儲及通信業 <input type="checkbox"/> 金融保險及不動產 <input type="checkbox"/> 工商服務業 <input type="checkbox"/> 社會服務及個人服務業 <input type="checkbox"/> 公共行政業						
	5. 服務單位是否屬中小企業(製造業、營造業、礦業及土石採取業常僱用員工數未滿二百人者或農林漁牧業、水電燃氣業、商業、運輸、倉儲及通信業、金融保險不動產、工商服務業、社會服務及個人服務業經常僱用員工數未滿一百人者,屬中小企業。) (1) <input type="checkbox"/> 是 (2) <input type="checkbox"/> 否						
	6. (1)個人工作年資____年 (2)在這家公司的年資____年 (3)在這個職位的年資____年 (4)最近升遷離本職____年						
備考	本人同意個人基本資料,供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暨所屬機關運用,以從事職業訓練及就業服務。						
	本人簽名:						

(本資料表全部欄位為必填,填妥後請傳真至 06-2751164 或 Email 至 educ@ckmail.ncku.edu.tw)